册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册府办发〔2025〕9号

册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册亨县人民政府2025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

各乡（镇、街道）、县政府各工作部门:

根据国务院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713号）《贵州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实施办法》（省政府令第197号）《黔西南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（黔西南府办发〔2020〕26号）等规定，经县人民政府研究同意，现将《册亨县人民政府2025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》印发给你们，并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:

一、各承办单位承办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必须严格履行相关法定程序，落实责任分工，把握时间节点，认真组织实施，在提请县政府常务会议集体讨论决定时，应报告履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情况。

二、承办单位要建立重大行政决策档案管理制度，对决策过程和决策实施中的文件资料及时整理归档，实行决策程序全过程记录。

三、县司法局要加强对各承办单位履行法定程序的指导、评估，将各承办单位履行法定程序情况纳入法治政府建设考核范围，同时对目录实行动态管理，确需调整或新增的，承办单位要按照《黔西南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规定程序办理。

附件：册亨县人民政府2025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册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6月25日

附件

册亨县人民政府2025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序号	事项名称	需履行的程序	责任单位	预计完成时限
1	制定册亨县土地征收成片开发调整方案（2020-2026年度）	公众参与 专家论证 合法性审查 集体讨论决定	县自然资源局	2025年12月
2	制定册亨县健全农业产业体系改革实施方案（征求意见稿）	公众参与 专家论证 合法性审查 集体讨论决定	县农业农村局	2025年12月
3	制定册亨县配售型保障性住房管理实施细则	公众参与 专家论证 合法性审查 集体讨论决定	县住建局	2025年12月

册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　　2025年6月25日印发